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电能系统分会
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电能质量专业委员会
中国电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北京电源行业协会
中电源技术服务（北京）中心**

中电源联【2022】08号

**关于联合开展“国网电力调峰辅助服务”行动
申报“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进一步完善和深化电力辅助服务补偿机制，推进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化，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文件的通知》（发改经体〔2015〕2752号）有关要求，依据国家能源局发布《完善电力辅助服务补偿（市场）机制工作方案》的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保障电力系统安全、优质、经济运行及电力市场有序运营，促进源网荷储协调发展，建立用户参与的电力辅助服务分担共享新机制，根据《电力辅助服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电能系统分会、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电能质量专业委员会、中国电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北京电源行业协会、中电源技术服务（北京）中心联合开展“电力调峰辅助服务”通知如下。

一、联合成立协调机制

经研究，成立“电源行业碳达峰、碳中和推进联合工作办公室”（下简称：联合工作办公室），作为长期开展行业服务协调机构。机构设立在行业协会秘书处。

二、全面开展“国网电力调峰辅助服务”行动

结合国家相关政策，通过采集企业可调节负荷实时监测用电数据，结合辅助服务市场的价格预测和国网出清价格统计分析、总结辅助服务市场价格规律，以价格规律为指导用户负荷调节的基础，并结合实际运行情况、调整用户负荷，整

合用户进行电网调峰，最终实现消纳电网剩余电量，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联合工作办公室现向全国社会及会员企事业单位征集申请参与“国网电力调峰”用户侧企业，将对电力用户发放《动力节能设备调研备案表》，对提出参与“电力调峰服务”，并经过审核符合条件签署《电力调峰服务协议》的企业单位，授予“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称号和牌匾，并在行业专项网站予以公示。由联合工作办公室委托的具有国网授权和资质的专业机构直接给予资金补贴奖励。

三、参与“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范围与条件

凡具有独立法人主体（或其授权），申请利用自身可调节负荷资源参与响应电网调峰的辅助服务的企事业单位，均可以申报“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

申报单位具备条件：

- 1、申报企业具备独立法人主体的企事业单位均可提出申请。
- 2、申报企业可调节负荷范围包括（不限于）：工业生产用电、电采暖供暖、电储能、电动汽车充电等高耗能企事业单位。
- 3、申报企业电能指标：变压器容量在 1000KVA；年用电量在 100 万度左右。
- 4、申报企业需提供三个月至一年的《电费缴纳通知单》，填写提交《动力节能设备调研备案表》。

四、流程与补偿奖励：



五、服务模式：



联合工作办公室将委托具有国网授权和资质的专业机构，与申请企业签订《电力调峰服务协议》，并派出专业团队免费为企业指导与调试服务。

六、费用：免费（全程不需要申报企业支付任何费用）。



七、申报时间与方式：

申报时间：2022年8月12-28日（公示第一批“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后续可在每月28日前举行申报，每月30日（进行专家审定），并在“电力调峰辅助服务”官网依批次陆续进行公示签约企业名单（颁发证牌）。

申报企业需登录“电力调峰辅助服务申报平台”进行网上申报，网址：中国电源产业网（www.bpsa.org.cn），进入“电源行业网上办事大厅-电源行业特色窗口服务专区-电力调峰补偿申请”频道按顺序要求进行网上申报。

附：

- 1、《“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申报表》
- 2、《动力设备（工艺）运行调研备案表》

电源行业碳达峰、碳中和推进联合工作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惠河南街1110号龙源文化创意大厦B601

电话：010-83526510 63531554

特此通知。

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中国电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电能系统分会

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

北京电源行业协会

中电源技术服务（北京）中心

电能质量专业委员会

2022年7月28日

附件 1:

 国网电力调峰辅助服务 “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		单位电话	
法定代表人		公司邮箱	
公司电话		公司网址	
企业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全民所有制 ☐ 集体所有制 ☒ 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合伙企业 ☐ 外商投资企业 ☐ 自然人独资企业 ☐ 其他 _____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邮箱	
项目负责人手机		项目负责人职务/职称	
申请企业承诺：	我单位自愿申请“双碳经济建设示范企业”，同意开展“国网电力调峰辅助服务”工作，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负责。		
公司简介 (500 字)			
联合工作办公室意见	年 月 日		

电源行业碳达峰、碳中和推进联合工作办公室 制

附件 2:

 动力设备（工艺）运行调研备案表 制表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月总耗电量/ kw. h			月电费		
变压器容量/ KVA			总负荷/Kw		
计量方式（高压、低压）			总柜工作电压/KV		
设备（工艺）名称	功率/kw	数量/台、条	日运行时长（几点至几点）	月运行天数	年运行主要时段
注意： 1、随表提供上 1 年度 12 个月的《电力用户电费交纳通知单》复印件。 2、“设备（工艺）名称”项，如果设备较多，可增加表格项。					

电源行业碳达峰、碳中和推进联合工作办公室 制